

Date of Sermon: 2018年三月25日

基督與猶大 (二) - 猶大是使徒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60 分鐘

經文

約翰福音6:70-71節: 「⁷⁰耶穌說: 『我不是揀選了你們十二個門徒麼? 但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。』⁷¹耶穌這話是指著加略人西門的兒子猶大說的, 他本是十二個門徒裏的一個, 後來要賣耶穌的。」

使徒行傳1:15-26節

唐崇榮牧師的臨別責言

一民前幾天上傳了唐崇榮牧師最後一次在台灣講道的部份內容。台灣教會無一不認識唐牧師, 他過去18年週週來台灣的多部書卷的解經, 加上神學講座與佈道會, 這是台灣教會與基督徒的福份, 但卻也是台灣教會基督徒最大的招禍, 因為基督說: 「多給誰, 就向誰多取; 多託誰, 就向誰多要。」(路12:48b) 既然主差遣唐牧師給了台灣基督徒這麼多, 他必按其言向台灣基督徒(相對於大陸)多取多要, 尤其是台北的基督徒。

基督在世時賜給猶太人足夠的資源來認定他是基督, 但猶太人卻忽略而不用, 最後遂犯下大罪。台灣教會得了如唐牧師這等豐富的資源, 卻忽略之, 台灣教會反而逆道而行, 講台已沒有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的信息, 台灣教會怎能逃罪呢? 那些曾在唐牧師的聚會蒙造就過的, 後來卻反對的, 更是無法為自己辯解而逃罪。

教會牧師不鼓勵甚至阻止會眾參加唐牧師的聚會, 一則, 在講道上相形見绌, 另一則, 深怕會眾回到教會後問東問西卻答不上來, 這等自私為己, 而不為羊可肥壯的舉措, 怎可能是基督的僕人, 因基督命令他的僕人必須餵養他的羊? 我信主初始參加了唐牧師聚會時, 教會牧師卻以奇特的眼神看著我; 還有一交大教授告訴我, 聽唐牧師的道要左邊砍一點, 右邊砍一點。這些阻止不接納上帝僕人傳講信息的人, 已經將自己排除在上帝的道之外, 在這道上無分無關, 當然也不可能與接納上帝僕人的人有關係。彼得說, 在上帝面前心不正的人, 當懊悔這罪惡, 祈求主, 或者心裏的意念可得赦免(參徒8:20-22)。彼得的「或者」一詞是可怕的, 因為或者可, 或者不可。

唐牧師在神學講座與佈道會結束前必呼召會眾, 每次皆有幾百人到台前, 也有決志走歸正福音路線的基督徒。我要問, 這些人現在在那裏? 在做什麼事? 在想什麼事? 參加唐牧師聚會的基督徒已經習慣了週週可到現場聽講道, 以補足靈命上的乾渴, 但現在唐牧師不來了, 他們立時變成屬靈的孤兒, 教會的流浪者; 他們決志卻不起而行的結局, 遂將自己走入沙漠地, 再無綠洲可供水解渴。或許有人說看錄像可解決這個問題, 然看錄像者手握遙控器, 隨其心開關電視, 隨其意起身離開, 這等主客易位的舉動, 難得道。

唐牧師也提到講道者胡亂講道所造成的遺毒, 在他們死後繼續危害教會。請各位注意, 當歷史判定講道者的錯誤之後, 很肯定地是, 這人將來必無法站立在基督面前, 不得基督所賜的冠冕; 基督不需開口, 歷史已判他失職有罪。我們不可被世風之言論自由之風給蒙蔽了心, 以為沒人可以置喙我們對基督的陳述, 但請注意, 只要教會歷史判定我們所言是錯誤的, 我們也無法坦然無懼地站在基督台前, 冠冕加戴無望。

基督的摸與不摸

上回(3/11)題到，基督與雅各和與猶大摔跤的方式不同，他以可見身體接觸方式與雅各摔跤，卻與猶大說了多句話，以不可見靈魂接觸方式與猶大摔跤。人的內心必對聽到的話有所回應，猶大的口雖未回答一句，但他內心不可能對耶穌直接或間接針對他說的話，靜止不應。我們見，猶大最後無聲地以雙腳來回應基督對他說的話。猶大油蒙了心，耳朵發沉，棄基督多次勸告而不聽，最後還是走出最後晚餐處。我們今日不可能有如雅各般與主在身體上接觸的經歷，但是卻經常有與猶大般於靈魂接觸的經歷，因為我們的內心必定對耳聽基督的話語有所回應，這回應或由口語表達，或將意見放在心裏。

猶大按著他超強的意志行事，勝了基督，雅各憑藉著他過硬的身體素質，勝了基督，然基督對待這兩位勝過他的人的後續處理方式截然不同。我們見，基督願意摸雅各的大腿窩，使雅各身上有他摸(作事)的記號，但卻不願意再摸猶大，反而要猶大快快去作他要作的事。基督要猶大快作，表明他的心已死，不再願意與猶大有任何瓜葛。

雅各跛著腳離開基督，猶大卻是好手好腳的離開基督。我們常與主摔跤，也常贏了主，我們則需問自己，離開摔跤現場時，靈魂深處到底有沒有被基督摸過的記號？還是依然固我，好手好腳的離開基督？我們當認知到，我們每一次聽道皆處在跟從主或離開主的抉擇當中。雅各被基督摸大腿窩時必然疼痛不已，那我們被主的道摸著時，也必然是不舒服的，因為捨己，背起自己十字架的經歷本身就是痛苦轉變的過程，但卻有基督摸的烙印記號。

請問各位，耶穌對猶大說「**你所作的，快作罷**」時的口吻是怎樣的語氣？基督絕不可能是笑臉說之，但也不可能是含有怒氣的聲音，他的語氣是平和的。這樣的語氣已經不再要求聽的人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完全讓聽的人作自己。希伯來書12:5b-6,8節寫說：「**5b不可輕看主的管教，被他責備的時候也不可灰心，6因為主所愛的他必管教，又鞭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...8管教原是眾子所共受的，你們若不受管教，就是私子，不是兒子了。**」責備與鞭打時的口氣不會是祥和的。

雅各被摸而癱腿，保羅被摸而暫時眼瞎，這是可見身體被摸的變化，然對於絕大多數屬主的基督徒的被摸，卻是在不可見靈魂上的變化，也就是使徒保羅說的「**心意更新而變化**」，這樣的基督徒必可「**察驗何為上帝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**」(羅12:2)

我們若不祈求，不尋找，不叩門

為什麼我們的心意沒有變化而更新呢？因為我們以旁觀者的角色看基督，不將一天頭腦最清醒，最敏銳的時段來查究聖經。當時猶太人如何以旁觀者的心態看耶穌，今日教會也是以旁觀者的心態看唐牧師的事奉。

使徒對主說，「**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。**」(路17:5) 那被鬼附的孩子的父親流淚地對主喊著說，「**我信，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。**」(可9:24) 若我們連這樣懇切向主禱告的心都沒有，還敢奢想主基督摸我們嗎？當我們思想真理時遇到障礙，從不禱求主，開啟我們迷糊的心竅，還敢奢想主基督摸我們嗎？基督說：「**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**」(路11:9) 我們連祈求都懶得求，該尋找時藉口多多，也都不願舉起手去叩門，我們還敢奢求主基督摸我們嗎？若你是老闆，員工無視於你的賜予，你還會給他你最好的東西嗎？同理可得，我們無視於基督的生命之道，那我們怎能奢求主基督摸我們呢？

猶大是基督親自揀選的使徒，這是不變的事實

我們對猶大有著基本的興趣，然教會講台卻難得聽到有關論述猶大的講章。猶大實在是一個太負面的人物，一般來說，在公開場合講負面的人，或人的負面部份，聽者的耳總是不悅。然，我們若愛主耶穌，必愛發生在他身上每一件人事物，就好像成長中的孩子甚愛聽到有關父母的人事

物一樣。耶穌整夜在山上禱告上帝(路6:12)，方才挑選出十二使徒；上帝誠然認可基督的挑選，故也認定猶大之使徒身份。所以，耶穌揀選猶大為他十二使徒之一，這是基本事實。因此，我們不應該忽略猶大這個人，反而因他這個人之故，看到上帝如何藉著猶大智慧地引導祂的兒女，明白基督如何藉著猶大教訓屬祂的門徒。

上帝用活生生的歷史人物教導基督徒，用既成的猶太歷史教導教會；上帝是靈，祂教導的事必然是屬靈的事，因此在猶大身上所顯的事就不是我們的床邊故事(bedtime story)，不是飯後閒聊的題材，不是關乎這個人物的歷史定位，而是關乎我們靈魂的聖化。我再強調一遍，發生在基督身上的每一件事都是為教會的好處，揀選猶大為其門徒亦然。

彼得的提議

主耶穌立12使徒，故在彼得等人心中，12是個完全數，是核心數。彼得在耶穌升天後，提議在他們當中聚集的120名門徒，立一位使徒以補猶大離開的遺缺。眾人聽了彼得的提議，覺得應該這樣行，一則，眾人碰見像猶大這樣的人做出賣主這樣的事，必然否定猶大與他們同國，必不承認他是基督的門徒；另一則，12是主基督立的完全數，補全之，本就無可厚非，任何人處在當時狀況也一定同意這樣的提議。彼得提出的條件是這個人必須過去常與他們作伴，可與他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的(見徒1:15-22)；彼得在陳述中引用詩篇109:8節之「願他的年日短少，願別人得他的職分」來正當化他的提議。他們便以搖籤的方式搖出這人來，聖經記他們搖出馬提亞。

雖然馬提亞補上了第12位使徒的遺缺，但這樣還是不能否定猶大是基督親選為使徒的事實。請注意，聖靈降臨在使徒行傳第二章，故彼得等人這作為乃是聖靈未降臨前的主意。我們看到，彼得當時對猶大事件僅認識到猶大「用他作惡的工價買了一塊田，以後身子仆倒，肚腹崩裂，腸子都流出來」，那發生在他身上的事而已，不知基督揀選猶大的原因。

馬提亞事件的啟發

我必須提一下馬提亞事件給予的啟發。我們看馬提亞事件的重點不在於馬提亞，而在於彼得(的思維)。有人因馬提亞並沒有在教會歷史留名，默默地忠心於福音，對自己默然服事有了某種程度的安慰，但馬提亞事件給予我們的教訓在於，身為領袖的彼得想到僅是他自己猶太同胞蒙拯救的事。我再說，搖籤選出馬提亞是在聖靈降臨之前發生的事。

基督升天前，彼得等人腦子想的是復興以色列國的事(徒1:6)，畢竟他們當時手中可有的資源是舊約聖經和在場搖籤的120人，後者是五餅二魚神蹟後碩果僅存的餘種，是在猶太人中間傳揚基督福音的戰將。然，主耶穌基督的心卻不同，基督之福音傳揚是宇宙性的，福音真理必須穿透各世代，各民族，各文化；更重要的是，他要賜給宇宙上帝完整的啟示，即整本新約與舊約聖經。彼得等人的智慧絕不可能請迫害基督徒的掃羅(後名保羅)作為第12位使徒，唯基督可以。

彼得等人在聖靈未降臨前，只看到自己猶太同胞的福音需要，僅在自己同胞間傳揚福音，但到了聖靈降臨之後，他們按著聖靈所賜的口才說起別國的話來，向著不同鄉談的人傳揚福音(徒2:4-10)，他們因聖靈內住，眼睛看到的是多族之人。這樣，我們可從馬提亞事件鑑定誰有聖靈，誰沒有。有聖靈者，必有普世胸懷，相反地，凡只顧自己教會發展，沒有普世胸懷者，則無聖靈，即便那教會也會講基督的死裏復活。故，我們在台灣的基督徒不要被政治迷惑了心，政府要我們恨大陸，就跟著恨大陸。作牧師傳道的當自省，所講的道是否普世皆可聽。神學院只關心獨立建國，表明自己根本沒有聖靈，即便院裏傳授加爾文思想。

基督親自建立他的聖潔數

保羅亦認定馬提亞為使徒(參林前15:3)，然這畢竟是彼得等人自行補滿那12之數的結果，與主耶穌基督親手揀選的12，在意義上自然不同。誰選定這12的組成份子，誰定義這12的內容，這主權完全在基督的手中。我們看到基督在世時初選之12人並不完全聖潔，但在升天後，親自向保羅

顯現，揀選他為使徒(羅1:1)之後，基督的12數即全然聖潔。基督已定之，我們就當以基督所定的，來思想不完全與完全這兩者內容的意義，到底猶大這個人的存在帶給我們的啟發是什麼。

老師教導學生，父母教訓子女，人指導人，必指教那對的部份，但同時也會指教那惡的部份。我們主日學最後一堂課就是論異端，就是這個道理。大家認為哥林多教會怎麼樣？有位院長說「這是一個很糟糕的教會」。據保羅言，教會應當是「**榮耀的教會，毫無玷污、皺紋等類的病，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**」(弗5:27)，那為什麼哥林多教會發生多起玷污、皺紋、瑕疵的事，上帝卻將之納入祂啟示的聖經裏？這難道不是要我們注意教會可能產生的惡嗎？

上週，葉提多牧師說到保羅與哥林多教會彼此處在不信任的關係中，那請問各位，哥林多教會最後有沒有聽進保羅的話？若說哥林多教會還是不信任保羅，那怎麼會在教會間流傳保羅寫給他們的兩封信呢？葉牧師亦說到天上的事，那請問各位，我們會在天上遇到那些讀到保羅書信，依然不慷慨，吝惜自己財物與才幹的哥林多教會的基督徒嗎？

所以，基督揀選猶大為使徒最為他不完全12的一份子，即指示我們教會的不完全在那裏；基督揀選保羅成就他完全的12，即指示我們教會的完全在那裏。從基督親自揀選保羅的事上讓我們看到，主親自做成他救贖的一切作為；從基督親自揀選猶大的事上讓我們看到，基督是審判活人與死人的主。基督已經很明白地指示教會與基督徒那不完全的12與那完全的12，基督徒就當將自己歸入那完全的12，不可將自己落入那不完全的12當中。所以，當基督已經指示這麼清楚之後，基督徒卻不儆醒，將自己落入那不完全的12裏面，這是他自己願意走猶大的道路，就如同猶大走自己的路一樣，怨不得別人。

教會與神學院的不同

猶大這個人的存在也讓我們看到教會與神學院的不同。神學院的重點在培育神學生知正統神學，光是這一點，在短短幾年修課時間，教都教不完，所以絕對不可能再開設類似「猶大學」的課程。然福音書記，猶太與主耶穌基督這位教會的頭生活一起的事實，使得教會不得不關注有關猶大的事，且一生必須關注之。神學院畢業生帶著為主傳揚救贖福音的熱誠，與為主背負十字架的馬前衝刺的心懷，但因錯估教會裏可能有猶大在其中，以致當猶大一類的人真的出現在自己所牧養的教會時，便不知所措，不知如何是好，有的甚至灰心，有的還因此得憂鬱症。但當牧師傳道知道猶大存在於教會的必然，就不必為這些人流淚，因為他們不是主賜給他牧養的羊

所以，我們知保羅之外，尚須知猶大(以及爾後將會講到的猶大書的該隱，巴蘭，可拉等)。今日認可保羅新觀的教會，有災禍了；那些牧師自立為使徒，這是無知於上帝的作為，自取其辱，是沒有聖靈的記號的作為。